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奉）环准〔2022〕42号

奉节县郭家沟白酒厂：

你单位报送的奉节郭家沟酒厂改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报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重庆中益蓝云环保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该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为：

本项目位于奉节县康乐镇郭家社区3社，项目占地面积3909.09m2，建筑面积4600m2，由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项目利用原奉节县酒厂平皋分厂进行改建升级，改建厂房1栋，将燃煤锅炉改成天然气锅炉，新增摊晾机及白酒密闭输送管道等，改建后年产白酒54吨。项目总投资为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

二、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应认真落实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的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水污染防治措施。高浓度废水（发酵黄水、锅底水）收集后综合利用，不外排。中低浓度工业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生化池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康乐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污染治理措施。投料粉尘采取降低投料高度、厂房密闭等措施抑尘；生产加工异味采取机械通风、厂房密闭、定期消毒、及时清理酒糟和锅底水等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锅炉废气经8m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高噪声机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严禁夜间生产。

（四）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措施。生活垃圾分类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酒糟日产日清，由养牛场收运后喂牛；废塑料编织袋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店回收利用。

（五）严格环境风险防范。设置独立、密闭的存酒库，存酒区域四周建设不低于0.6m的围堰，建成后与厂房墙体形成容积不低于60m3的围堰池，围堰池四周及底部采取防渗措施，并指定专人负责管理，配备消防沙、灭火器等消防设施，设置危险、禁火等标识。生产加工区域指定专人负责生产加工的监督检查，厂区禁止烟火；厂区位置设置禁火、危险等标识标牌；加强操作人员防火意识，规范操作；定期检查白酒输送管道，避免跑冒滴漏。

三、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四、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５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请奉节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2022年11月10日

抄送：奉节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重庆中益蓝云环保

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C:\Users\ADMINI~1.SKY\AppData\Local\Temp\ksohtml2912\wps2.png